新北市參加110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棒球代表隊遴選計畫

一、依據：為響應全民體育，建立動健康之觀念，推廣樂活運動，展現原住民清新健康

 活力，強化族群互動與交流，促進身心健康，並遴選優秀選手參加110年全國原住

 民族運動會，爭取競賽佳績，為本市爭光。

二、戶籍規定：凡中華民國民具原住民身分，且以原住民身分者：

(一)在本市設籍連續滿6個月以上者，其設籍期間計算以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註冊始日（即民國109年9月20日前設籍）為準。

(二)原設籍在本市，遷離本市未達六個月者。

三、選手遴選年齡規定：遴選公開男子組代表隊選手，限民國94年8月31日以前出生者。凡未滿18歲之選手，報名時應取得監護人同意(填寫下附切結書)。

四、註冊遴選資格：

 凡品行端正對棒球運動有特殊造詣，並具以下資格者：(2、3 項擇一)

 （一）高中職以上。

 （二）曾參加全國青棒以上錦標賽、大專甲組棒球聯賽。

 （三）已取得甲組成棒球員資格者。

五、遴選註冊(報名)日期、地點及檢附資料：

 （一）註冊日期：自即日起至9月25日（星期五）止

 （二）註冊地點：本市體育總會棒球委員會(三重區頂崁街225號)。

 （三）檢附資料：選手參加遴選註冊時需檢附個人戶籍謄本正本（記事欄勿省略，限註冊日前一個月申請者）及符合註冊資格之獎狀（成績證明）正本供核對，核對後獎狀（成績證明）正本歸還，影本留存，檢附資料由本市體育總會棒球委員會辦理審查彙整。

六、遴選日期、地點：

 （一）遴選日期：10月7日(星期三)。

 （二）遴選地點：本市體育總會棒球委員會(三重區頂崁街225號)。

七、遴選須知：

 （一）由本市體育總會棒球委員會遴聘選訓委員5人組成遴選委員會，負責代表隊組訓事宜。

 （二）代表隊選手暨職員名額：領隊1名，教練2名，管理1名，選手20名。

 （三）遴選委員會：

 召集人：蔡明堂

 委 員：周正雄、周宗志、邱耀宇、陳泉榮

八、本遴選要點經「本市110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棒球代表隊遴選暨選拔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另各項規定及執行內容得依110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技術手冊公告進行調整，並經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核備實施，修正時亦同。

切 結 書

 本人自願參加由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主辨之「新北市110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棒球代表隊遴選」，並已自行經公私立綜合醫院檢查認定可以參加劇烈運動競賽，且所附資料、證件等完全屬實、正確，如在參加比賽期間造成任何傷害，除遵照大會有關規定給予的運動傷害保險之權益外，其餘一切責任本人願意自行負擔，並放棄向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或承辦單位及其他人員追究責任。

單位名稱：

參 加 選 手 簽名：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所 屬 教 練 簽名：

 註：每一位選手均須填寫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影印。